

臺南市仁德區文賢國小評量試題審題表

○○○學年度 第○學期 ☐期中評量 ☐期末評量

試題 來源	年級： ☐ 一年級 ☐ 二年級 ☐ 三年級 ☐ 四年級 ☐ 五年級 ☐ 六年級 科目： ☐ 國語 ☐ 數學 ☐ 社會 ☐ 自然 ☐ 英語 版本： ☐ 康軒 ☐ 翰林 ☐ 南一 ☐ 其他() 範圍：第 章(課) 節～第 章(課) 節		
審題 教師	由同學年該科教學的教師擔任，共計 1-2 名。(若該科只有一位教師，則委請有該科專長教師或行政教師協助審題)		
注意 事項	一、段考試題、雙向細目表及審題表最後繳交期限：評量當週之前一週星期五下班前，請命題與審題老師自行注意時間(印考卷需 2-3 個工作天)。 二、命題教師應主動將考題交給審題老師，並依下列方式進行 1. 審題老師審閱後，試題無需修訂(請簽名)，試卷、雙向細目表和審題表交回命題教師確認無誤，請命題教師將試題和審題表一併繳交教導處教學組。 2. 審題老師審閱後，試題需修訂(請簽名並填寫審題意見)，試卷、雙向細目表和審題表交回命題教師進行修訂，命題教師依據審題意見進行試題修訂後，再送請審題老師進行複審，複審試題如無需修訂(請簽名)，試卷、雙向細目表和審題表交回命題教師確認無誤，請命題教師將試題和審題表一併繳交教學組。(原稿及新稿皆須送交教務組) 三、審題老師請注意試題的保密性，勿任意放置導致試題外洩。拿到考卷後並請立即進行審題，勿耽誤命題老師繳卷時間。 四、試題標題為——例：臺南市文賢國小 113 學年度 第 2 學期 三年級 國語科 期末評量 三年 班 座號： 姓名： (若字太多，可以以二行呈現)		
命題教 師(請 簽名)	審題意見		審題教師 (請簽名)
	初審	1. 試題版面是否恰當?(包含頁數、字體大小-A4 至少 12, B4 至少 14、標楷體、試題題號排序、圖檔排列、同一題目無跨頁等) ☐ 是 ☐ 否 2. 試題命題是否完成雙向細目表?(包含:無超出範圍、各單元及各題型配分是否恰當?) ☐ 是 ☐ 否 3. 試題內容難易度適中，是否符合常態編班學生程度。 ☐ 是 ☐ 否 4. 試題題數適當，學生有足夠的答題時間。 ☐ 是 ☐ 否 ☐ 試題符合上述要件無需修訂。 其他建議：	
	複審	1. 試題版面修改是否恰當? ☐ 是 ☐ 否 2. 試題命題修改是否完成雙向細目表? ☐ 是 ☐ 否 3. 試題內容修改是否難易度適中? ☐ 是 ☐ 否 4. 試題題數修改是否適當? ☐ 是 ☐ 否 ☐ 試題符合上述修改要件，已無需再修訂。 其他建議：	